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2-013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科士达”）拟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期限为1年；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士达（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科士达”）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内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期限为1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士达新能源”）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10,00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期限为1年。该三笔授信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自委托贷款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科士达（越南）有限公司、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均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担保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 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

2、注册地：中国香港

3、法定代表人：刘程宇

4、成立日期：2007年10月10日

5、注册资本：HKD 6,125万

6、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原材料采购，信息咨询。

7、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香港科士达100%股权，香港科士达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8、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总资产	12,659.66	8,054.44
负债总额	3,280.66	1,846.3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3,244.47	1,810.16
净资产	9,379.00	6,208.08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846.54	251.23
净利润	-66.48	-28.76

注：2021年12月31日数据已经审计。

9、香港科士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科士达（越南）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科士达（越南）有限公司

2、注册地：越南海防市

3、法定代表人：刘柏杉

4、成立日期：2019年08月20日

5、注册资本：500万美元

6、经营范围：UPS不间断电源、制冷空调设备、一体化计算机机房设

备、太阳能逆变器、电动汽车充电设备、储能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蓄电池的销售。

7、与公司关系：香港科士达持有越南科士达100%股权，公司持有香港科士达100%股权，即越南科士达系公司之二级全资子公司。

8、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总资产	4,877.80	5,289.83
负债总额	1,444.77	1,889.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444.77	1,889.00
净资产	3,433.03	3,400.83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8.76	-32.20

注：2021年12月31日数据已经审计。

9、越南科士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注册地：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园西区七号路科士达工业园研发大厦9楼

3、法定代表人：刘程宇

4、成立日期：2010年05月06日

5、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逆变器/控制器、风能逆变器/控制器、燃料电池逆变器、交直流配电柜、光伏支架、光伏电池和组件、光伏发电系统、节能减排产品的研发与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太阳能光伏系统工程的设计及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7、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科士达新能源100%股权，科士达新能源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8、经营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总资产	17,210.01	19,527.44
负债总额	6,230.35	8,680.36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5,910.88	8,378.88
净资产	10,979.66	10,847.08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14,609.42	5,692.31
净利润	232.23	-128.57

注: 2021年12月31日数据已经审计。

9、科士达新能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 科士达(香港)有限公司、科士达(越南)有限公司、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 自委托贷款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担保金额: 为香港科士达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 为越南科士达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 为科士达新能源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鉴于香港科士达、越南科士达及科士达新能源均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 对其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且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行为系日常经营所需, 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担保事项的各项法律文件。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57,500

万元，全部系上市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5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是基于子公司实际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所需，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董事会审议本次事项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